

证券代码：688244

证券简称：永信至诚

公告编号：2024-011

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23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及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晶晶召集和主持，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，实际参会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鉴于当前宏观经济状况、行业市场环境较公司推出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时发生较大变化，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。为充分落实对员工的有效激励，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从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出发，经审慎研究，公司拟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。与之相关的《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及《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配套文件一并终止。

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关联董事张凯先生作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：6票，反对票：0票，弃权票：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》

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：7票；反对票：0票；弃权票：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。

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：7票；反对票：0票；弃权票：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28日